时政头条 一

国民亚健康者占 70%~80%

很多行业从业人员存在健康问题 "这是涉及整个民族的一个很可怕的问题"

有关中国普通公民体质下降的报道已为数不少,最近又传来一条让人颇感不安的消息。今年四川省绵阳市城区高考考生体检结果表明,参加体检的12891人中,全部合格的仅883人,合格率不到7%。3年前,深圳市高考体检时,考生体检合格率也不足10%。

上月在安徽黄山举行的全国社会体育指导员大会上,与会者大多是在社会基层工作的公益人员。他们在接受新华社记者调查采访时都表示,在他们接触的人群中,身体不健康者占大多数。中国人总体不健康。

来自山西太原的社会体育指导员布援强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,根据他对周围人群的观察,亚健康者占70%到80%,60%只是保守的估计。他发现中国人多数都是有病之后才想到健身。"中国人普遍没有健身意识,对体育缺乏基本的认识。体育应该是我们每个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,而不仅仅是为了治病。"

国家体育总局社会体育指导中心的一位官员告诉记者,从农民、工人到学生、知识分子甚至军队,中国很多行业从业人员大都存在健康问题。"这是涉及整个民族的一个很可怕的问题"。 北京晨报

被打掉的这个盗车团伙 居然号称"让穷人买得起车"



6月6日,在广西柳州、河池、防城港、来宾等地猖獗一时,号称"让穷人买得起车"的特大盗车团伙宣告覆灭,共有40辆被盗车辆归还被盗车主手中,总价值超过400万元。这是被警方追回的被盗车辆(6月6日摄)。新华社发

- 速览中国 -

国务院:现职公务员不得在行业协会兼任领导

国务院办公厅日前下发的《关于加快推进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和发展的若干意见》明确指出,现职公务员不得在行业协会、商会兼任领导职务,确需兼任的要严格按有关规定审批。 法制晚报

武汉农民工工资参考价:日工资最高 83 元最低 28 元

建设工程行业不同工种的农民工应该拿多少工资,在武汉以后有了谱。武汉市建设工程造价站5日首次发布多个工种的农民工工资参考标准。该标准各分高、中、低三档,同一工种中高档与低档之间相差1.5倍~2倍。其中,日工资最高的是建筑施工中的装饰木工,为83.18元;最低的是园艺工,仅为28.19元。上述日工资以8小时进行计算,不包括加班加点的工资。

一无锡市民因散布太湖水致癌物超标谣言被拘

陕西铜川自来水变臭 数万居民生活受影响

从 6 月 4 日晚上 7 时至昨日上午 11 时,铜川市北关地区居民家中的自来水带有一股刺鼻的腥臭味,数万市民的生活受到影响。事件发生后,铜川市自来水公司立即启动城市用水紧急预案,关闭了水源地地表水的供用,对供水管道实施冲洗排空。经初步调查,自来水变息的原因是由于供水管道抽入一种含蓄率沉积物听致。 西安晚报

药品差价黑幕:医院售价与出厂价最多相差 49 倍

近日,在山东某药品批发企业工作了6年的医药代表刘先生向北京《法制晚报》出示了一份"药品批发企业供货底价和医院平均售出价格"单,显示了一家大型药品批发企业给北京等地医院的供货价格,揭开了医药销售链上的内幕。记者与该供货单上的药厂及医院取得了联系,调查核实了其中9种药品的供销价格,其中一种药的供销价竟相差49倍!如品名为"首康仙泰"的注射用胸腺五肽,供货价是4元,而医院的平均零售价高达196元。 法制晚报

中国证券业界死刑第一案被发回重审

记者近日获悉,有"中国证券业界死刑第一人"之称的杨彦明,暂逃死刑。

杨彦明是中国银河证券望京西区营业部原总经理。2005年12月13日,北京市一中院认定 其贪污、挪用公款罪名成立,一审判处其死刑。此案二审落槌,北京高院以原审判决"部分证据 不足"、"事实不清"为由,裁定撤销原判,并发回重审。 **京华时报** - 时政引语

"北大学生卖肉有什么奇怪的"

--著名经济学家厉以宁

引语背景:6月4日下午,著名经济学家厉以宁在广州艺术博物院开讲《中国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几个问题》。他说,北大学生卖肉有什么奇怪的,就业观念在改变,通过自己的努力,也许他卖一阵子又不卖了,又找到其他工作了,或者又有其他创业了。 信息时报



"开发房地产,更多是富个人腰包;我们搞实业,既富了个人,又富了国家,为什么要抽掉我们的跳板呢?"

---广西柳州市佳力电工企业董事长王志丰

引语背景:广西柳州市一家国企在改制过程中,最被惦记的是那100多亩的地块,一家房地产公司最终拿下了这块地,并且巧妙地将它从国家划拨的工业用地改变为商业开发用地。 法制晚报

— 时政观点 —

那么多"法"在同一个地方绊倒

6月1日是新修订的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实施首日,新 法实施遭遇诸多尴尬。商店向未成年人卖烟依然没人管; 受虐儿童离开父母后仍难以受到合法保护。

法律专家分析,由于一些法规没有细化,新法在实际操作上仍有一定难度。例如:新法规定,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,或者没有在显著位置设置不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标志的,由主管部门责令改正,依法给予行政处罚。但在落实中责任难以追究。到底谁是"主管部门"?烟草部门、城管部门、公安部门都认为自己不是。

新法难落实,并不是新问题。在 2005 年 7 月 1 日开始 执行的商务部《酒类商品零售经营管理规范》中,就有"禁止 向未成年人出售烟酒"的规定,因在实践中无法落实,也就 成了一纸空文。而新修订的《未成年人保护法》也总该吃一 堑长一智,吸取点教训了吧,可症结还是老症结,其命运自 然也和这已经施行的法规一样,成了一堆空话。

当法律成了正确的废话,不仅不能解决问题,反而有损法律的尊严。这种现象发生的原因,是立法者智商或责任心有问题,还是立法程序有问题?总该找出原因来,预防今后重蹈覆辙啊。 据中国青年报

博客观点 -

关注高考公平也要关注教育结果

适逢恢复高考制度30周年,有关高考的新闻已成为 舆论热议的焦点。教育部学生司司长林蕙青近日表示,高 考作为我国最大规模的人才选拔制度,是教育公平最有力 的"助推器",高考的公平性得到了全社会的高度认可。

无论对既有弊端有如何深切的认识,你不得不承认,现行高考制度对我们社会的进步起过非常大的推动作用,但笔者也不得不说,这个"助推器"所保障的粗糙公平已越来越难适应社会日益增长的公平需求。重重积弊中的高考公平,很大程度上同时也是"大家公平地承受弊端":统考之下大家确实很公平,但经过这个通道后,每个应试者思想上都"公平地"留下了应试伤疤,头脑僵化、思维固化、人格弱化。

笔者认为,我们不能沉浸于高考形式公平的制度幻觉中,而应真切地关注教育结果,直面应试教育的弊病,认识到"公平地承受弊端"的实质不公正。

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,社会的分化和利益诉求的多元化也日益明显,高考这种整齐划一的起点公平已暴露出越来越多的弊端。一方面,公平只是诸多社会价值中的一种,诉求多元化的人们越来越看重效率、公正等与公平平行的价值。另一方面,公平也是有层次的,有起点公平、实质公平、过程公平、结果公平等,人们对实质公平的追求日益强烈。而显然,现行高考制度只满足了某种基本的公平诉求,这种公平以一种单向度的"平等"抹杀了其他价值,以一种可辨的标准遮蔽了社会追求的复杂和多元。 曹林的 BLOG

轻松告别灰指甲